

臺南市政府警察局 函

地址：730207臺南市新營區中正路3號
承辦人：科員高明仁
聯絡電話：(06)6329570、警用766-2142
傳真電話：(06)6375819、警用766-2144
電子信箱：jen1214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3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警人字第110072132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警察局局長方仰寧一次記二大功優良事蹟及獎勵令各1份)
(0721327A00_ATTCH17.pdf、0721327A00_ATTCH20.pdf)

主旨：本局局長方仰寧一次記二大功專案考績業經銓敘部銓敘審
定在案，其優良事蹟及獎勵令，請惠予刊登市政府公
報。

說明：依據銓敘部110年12月14日部特三字第1105408036號函暨公
務人員考績法施行細則第14條第3項辦理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(含附件)、本局人事室(含附件)

